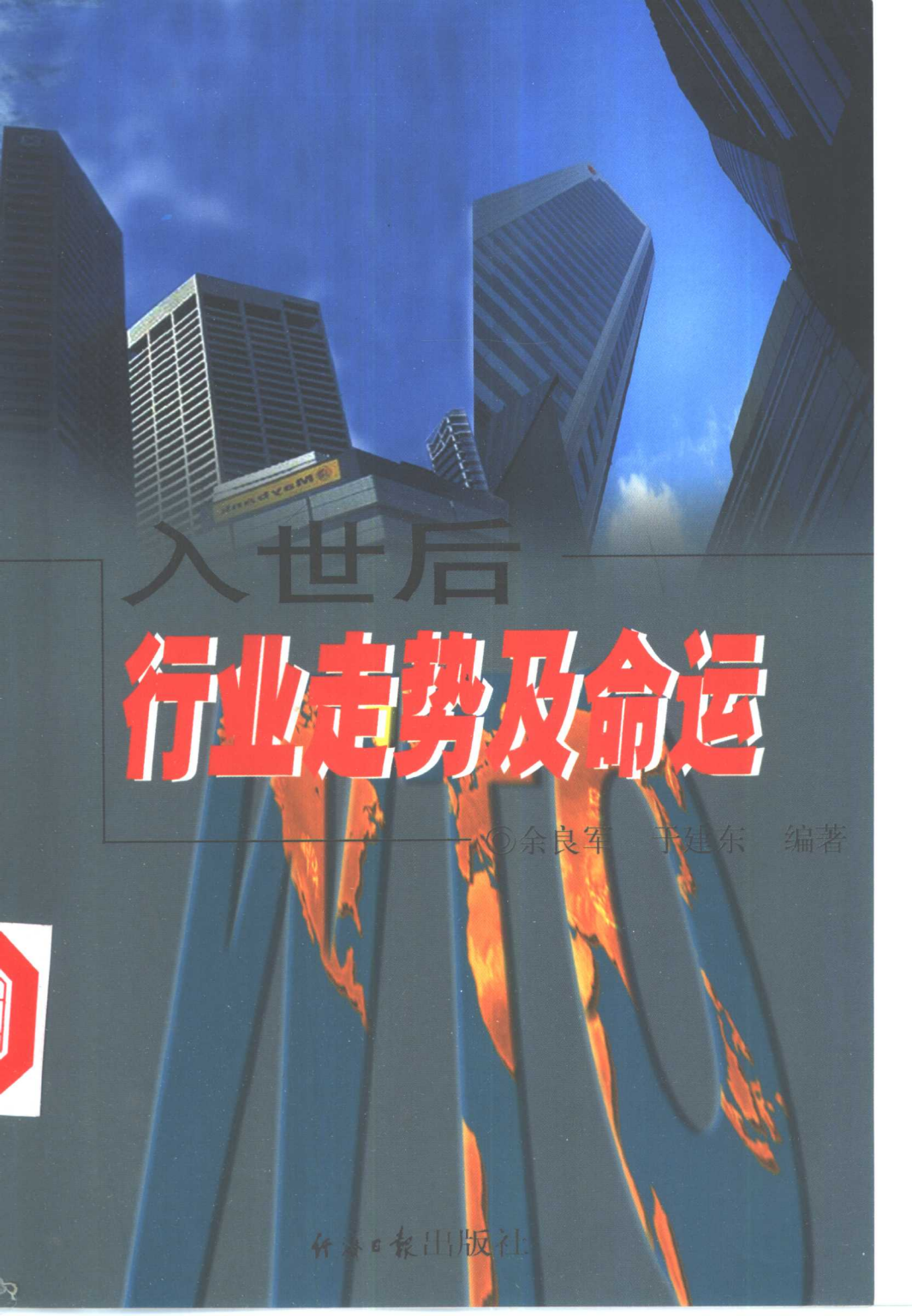




入世后 行业走势及命运

◎余良军 于建东 编著

经济日报出版社

“入世”后
行业走势及命运

余良军 于建东 编著

经济日报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入世”后行业走势及命运 / 余良军、于建东编者

北京:经济日报出版社

2001.1

ISBN 7-80127-805-4

I. 入…

II. ①余…②于…

III. 经济一体化—影响—经济发展—研究—中国

IV. F12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0)第 80935 号

书 名:“入世”后行业走势及命运

编 著 者:余良军 于建东

责任编辑:田 驰

责任校对:李瑞先

出版发行:经济日报出版社

地 址:北京市宣武区白纸坊东街 2 号(邮编 100054)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北京鑫欣印刷厂

规 格:850×1168 毫米 1/32

字 数:340 千字

版 次:2001 年 1 月第一版

印 次:2001 年 1 月第一次印刷

印 张:16.125

印 数:0001—10000 册

书 号:ISBN 7-80127-805-4 /F·239

定 价:28.60 元

前 言

我国正处于加入世界贸易组织（WTO）的前夜。考察它的影响正逢其时。

加入 WTO 后，我国将削减关税，减少非关税壁垒，进口将增加。据国家计委估算，1999 - 2005 年的七年间，我国进口各类设备、技术和产品总额可达 1.5 万亿美元。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的报告认为，初级农产品的进口将有很大增加，到 2010 年，我国可能超过日本成为最重要的农产品进口国。

美国专家估计，加入 WTO 后，中国经济的增长要比过去缓慢，GDP 增长率处于东亚其他国家或地区历史水平的范围之内，就像韩国、台湾、甚至日本 60 年代的水平。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则认为，到 2005 年我国完成各项加入 WTO 的承诺，与不加入相比，2005 年的 GDP 和社会福利收入将分别提高 1955 亿元人民币和 1595 亿元人民币（1995 年价格），占当年 GDP 的 1.5% 和 1.2%。我们认为，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的预测可能准确些，因为外国人看中国难免雾里观花，而中国人毕竟知根知底，更了解中国。

加入 WTO 意味着扩大对外开放，将推进改革发展。政

企不分是计划经济的特征之一。改革开放以来，中国为祛除这个弊端做了不少工作，但有待继续努力，因为它根深蒂固。中国政府在关于加入 WTO 的谈判中，作过一些初步的承诺，内容涉及减少和限制政府对经济生活以往的那种积极参与，企业在商业的基础上运作，而不是在政府偏袒的基础上运作。一旦兑现这些承诺，就意味着政企分开的改革向前推进了一步。

我国过去有许多内部规定，藏匿在帷幕之内，游离在大众的视野之外，掌握在少数人手中，给内部操纵提供了方便，使外部监督无从做起。WTO 的原则之一是透明度原则，我国加入 WTO，就必须遵循这个原则。目前我国正在清理和修改与 WTO 规则不相适应的法规，特别是一些内部规定，该去掉的去掉，该修改的修改，该公布的公布，这将有利于加大政策的透明度。

加入 WTO 有助于经济结构调整。我国的宏观经济正进入一个战略性的结构调整时期。加入 WTO，将使国内结构调整和业已发生的全球性的经济结构调整紧密结合，互相渗透，有助于依据国内的比较优势和全球产业发展的大势，推进国内经济结构升级和优化。

加入世贸对普通百姓的影响是双重的。一方面，在短期内一些企业破产倒闭或不景气将使我们面对更严重的就业压力和社会问题，另一方面，外资企业的增加、出口的增长都将有利于就业；一方面，“入世”带来了更多的外国文化产品，使外国的价值观念对人们特别是对青少年产生更大的影响，另一方面，普通消费者在丰富多彩、质量上乘的产品面前会有更多的选择余地，还可以享受外资企业提供的中介服

务和专业服务，如外资银行、外国律师、会计师、保险公司提供的服务。

加入 WTO 对各行业有直接的影响。

欧盟称，中国加入 WTO 后外资即可在移动电话企业中持有 25% 股权，3 年后升高至 49%。对于互联网和其他包括传呼在内的增值电信服务项目，外资可在北京、上海和广州的中国企业中持有 30% 股权，两年后将取消所有地域限制，并升高至 50%。由此外资对基础设施和服务业的投资将会增加，竞争加剧，目前处于垄断地位的国有大电信公司将受到冲击。

中国将在 2006 年中期以前将汽车进口关税由目前的 80 - 100% 削减至 25%，将在两年内取消对中欧合资企业汽车生产的所有品种、类型和式样限制。由此合资汽车企业如上海通用汽车和上海大众等，尽管产品质量与售后服务较佳，但仍难免受到价格低廉的进口汽车冲击；轿车和汽车零部件将因关税大幅下调而进口激增，国内企业将因此面临严峻竞争。中国汽车工业不得不在加入 WTO 的前后进行产业结构调整。

外资银行将在中国加入 WTO 两年后获准向中国企业提供人民币业务服务，5 年后向个人提供类似服务，并取消地域限制。外资银行将获准在上海和北京等主要城市经营人民币业务，但不会立即对拥有庞大分支机构和逾 70% 市场份额的四大国有商业银行构成威胁。不过国内银行将流失更多的员工，小型商业银行可能面临激烈竞争的冲击。

中国加入 WTO 3 年后，外资在中外合资基金的持股比例可升高至 49%。国内券商将寻求与国外券商合作，以增

强自身技术与资金实力。中国建设银行和外资银行合资组建的中国国际金融公司将可顺利地承销国内及海外新股上市,并进行其他投资银行业务。国外券商初步可通过国内基金,逐步进入中国 A 股市场。由此资本市场将涌起中外竞争的风云。

中欧协议显示,外资获准对合资人寿保险公司进行“有效的管理控制”,但其持股最高仅能为 50%。欧盟称,中国保险市场将比中美协议规定的早两年开放。中美协议要求,中国在加入 WTO 后 3 年内取消地域限制,5 年内外资保险商可从事团体、健康和退休保险业务,两年内可建立全资非人寿保险子公司。由此中国保险企业面临的竞争压力加大,会损失一些市场份额,而外资公司的市场份额将扩大。为减少损失,中国保险公司将提高服务水平,努力改善形象。

中美协议称,中国农产品关税将由目前的 22% 下降至 17.5%,农产品的关税将在 2004 年 1 月前由平均 31% 下调至 14%。中欧协议称,中国的菜籽油、黄油、柑橘和葡萄酒关税将由目前的 25-85% 下调至 9-18%。由此中国农业将受到较大冲击,因为关税下调和进口配额放松意味着国内玉米、大豆等粮食产品必须面临质量较佳的进口产品的竞争,国外低价的肉制品涌入亦会威胁国内畜牧业。

根据 WTO 规定,对中国纺织品的进口配额将于 2005 年正式结束,但一种特殊进口“保护体系”将至 2008 年底方被取消。由此中国纺织服装业出现新的发展机遇,服装产品出口在国际市场上的份额将提高 10 个百分点,出口纺织企业获利丰厚。

中美协议显示,中国将在加入 WTO 后 3 年内取消多数

产品的分销服务限制。中欧协议显示，中国已同意取消对大型百货公司和所有连锁店的外资比例限制，以及对外资商店的地域限制。外资企业目前必须通过国内的分销和物流公司销售其在国内生产的产品，今后外资企业将可削减分销过程中的中间环节，自行设立分销网络，缩短产品进入市场的时滞。由此国际零售巨头将纷纷进入中国市场，由过去的渗透改为攻城掠地，零售市场的竞争将更加激烈，中国零售企业为在竞争中求生存，将扩大经营规模，合并之势将持续经年；外国物流公司将加快进入中国的步伐，迫使中国落后的物流业加大改革的力度。

加入WTO的影响何其之多！只有历史性的重大事件才能造成这种全方位的影响。从对外开放的角度看，它可以同当年开辟经济特区之事相比，两者都对中国开放的大局产生重大的影响，乃至影响中国社会经济的方方面面。

这种影响如此之大，以致于许多人都在关注、思考它本身和与它相关的问题，以致于有“WTO情结”之说。

这种影响不是夜空中的流星，转瞬即逝，而是大海的波浪，连绵不绝。

分析WTO的影响就是本书的任务。

除了讨论一些宏观层面的题目之外，我们分别介绍了一些行业面临WTO的挑战和机遇，组合起来，就是一幅较大的画面。

在WTO框架下，行业的走势必然出现变化，甚至可能改变命运。这又反过来印证了WTO的巨大影响。

我们还有意识地在全局背景下审视和讨论了一些既属行业的内容，又是所谓全社会关注的热点问题，努力使行业趋

势分析既不跑题又超越行业的局限，具有放射性。

我们阅读了大量的书籍、报纸，得到有益的启发，也得到一些政府权威部门提供重要资料的帮助，在此一并表示感谢。

余良军

2000年10月29日

目 录

前 言	(1)
第一章 规则的改变	(1)
“入世”后的基本权利和义务	(2)
WTO 规则对我们的挑战	(6)
改变规则——定位于开放经济	(8)
改变规则——政策统一并符合国际规范	(11)
改变规则——加快改革政府管理体制	(16)
改变规则——实施更加积极有效的宏观经济政策	(18)
树立规则意识是长期任务	(23)
第二章 银行业:稳中求进	(25)
WTO 的规定和开放的承诺	(25)
加入 WTO 是开放的继续	(28)
加入 WTO 对银行业的总体影响	(31)
四大国有商业银行的地位不会动摇	(37)
中小银行前途未卜	(46)
成长中的网上银行	(48)
利率、汇率及其他	(59)

第三章 保险业:依然“保险”	(73)
保险业的基本情况	(75)
是否危及民族保险业的生存	(80)
寿险:争夺的重点	(85)
财产险:增长缓慢	(96)
保险基金直接入市	(101)
第四章 电信业:借势上台阶	(106)
开放市场和 WTO 规则	(106)
电信服务业规模较大	(109)
市场竞争格局初步形成	(115)
能形成有效竞争的局面吗	(120)
固定网是国产设备的天下,移动网则相反	(125)
手机的困境	(131)
从 GSM 到 CDMA	(135)
IP 电话喜忧参半	(143)
电子商务处于初始阶段	(154)
第五章 零售业:临强而自立	(165)
更加开放的零售业	(165)
“绿灯区”中的威胁	(173)
对规模经济的共识	(178)
急需建立现代配送中心	(182)
第六章 运输业:挑起现代物流体系的大梁	(189)
发展与问题并存	(190)
铁路面对 WTO	(197)
公路面对 WTO	(212)
水运面对 WTO	(218)

民航业面对 WTO	(227)
第七章 旅游业:渐成支柱	(247)
开放促进旅游业发展	(247)
加入 WTO 的积极影响	(254)
“入世”对旅行社业的冲击	(257)
加入 WTO 与旅游业能成为支柱产业的关系	(263)
第八章 汽车业:走出“温室”	(266)
我国汽车业的现状	(266)
“入世”对汽车工业的影响	(271)
载货汽车有竞争力,但质量待提高	(275)
轻型越野车和利用外资	(282)
客车在竞争中求发展	(289)
专用汽车何惧洋车	(295)
轿车差距颇大	(299)
合资中高档轿车能替代进口车吗	(304)
微型车能抵御冲击	(316)
且看汽车工业战略重组	(319)
第九章 纺织业:站在新的起跑线上	(324)
“入世”带给我国纺织品贸易的利益	(325)
“入世”后我国纺织品贸易依然面临的问题	(331)
纺织工业的改革调整任务更加艰巨	(336)
应对“入世”——新的起跑线	(347)
第十章 建材业:发展机遇可期	(352)
我国建材工业现状	(352)
加入 WTO 带给建材工业的冲击和影响	(356)
加入 WTO 利大于弊	(358)

迎接“入世”挑战·····	(362)
第十一章 农业:面对竞争 ·····	(370)
WTO 对农产品的特殊规定和我国加入 WTO 的 农业谈判·····	(371)
《中美贸易协议》中我国农业方面的承诺及影响··	(375)
农业对我国经济发展的影响和贡献·····	(383)
我国农业的长足发展·····	(385)
我国农业的竞争压力和竞争力透视·····	(392)
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	(398)
放下猎枪,与狼共舞·····	(408)
第十二章 “入世”后:利用外资战略的新转变 ·····	(414)
外资推动国民经济发展·····	(415)
利用外资进入新阶段·····	(421)
外商投资的制约因素·····	(427)
新政策鼓励外商进入·····	(436)
我国仍是外商投资的一方热土·····	(439)
第十三章 “入世”后:税制酝酿大改革 ·····	(461)
税收——经济发展的杠杆·····	(462)
税制改革势在必行·····	(465)
我国税制改革的内容·····	(468)
税制改革要处理好几个关系·····	(483)
零关税是大势所趋·····	(486)
后记: ·····	(492)
附件:	
附件一:金融服务附件·····	(493)
附件二:电信附件·····	(498)

第一章 规则的改变

- “入世”后我们的基本权利和义务
- WTO 规则对我们的挑战
- 改变规则——定位于开放经济
- 改变规则——政策统一并符合国际规范
- 改变规则——加快改革政府管理体制
- 改变规则——实施更加积极有效的宏观经济政策
- 树立规则意识是长期任务

在历经了 14 年漫长而艰苦不懈的谈判之后，中国不久将迈进世贸组织的大门。这意味着，我国从此将站在一个更为广阔的舞台上一展身手，对全球经济发展作出更加巨大的贡献。

我们还是感到了责任与压力。无论是对国家，还是对任何行业和企业，“入世”都意味着一个责权利的平衡——在享受着某些权利的时候，也必须尽到义务。因为机遇与挑战从来都是相偕而至的。

WTO 有三项职能，即制定规则、开放市场和解决争端。可以说，后两项职能是建立在第一项的基础之上的。没

有规则，就不能确认什么是市场开放，更无从解决争端。我国长期以来在计划经济体制下形成的规则，已经在 20 年来向市场经济的转型期间得到了巨大的改变，但与 WTO 的要求还有许多不适应之处。跨入 WTO 的大门，我国将受到 WTO 规则的约束，并要对许多现有的规则作出相应的改变。

“入世”后我们的基本权利和义务

谈规则，不能不先了解我们的基本权利和义务。

一、加入 WTO，我国将与其他世贸组织成员一样享受如下基本的权利：

——能使我国的产品和服务及知识产权在 135 个成员中享受无条件、多边、永久和稳定的最惠国待遇以及国民待遇；

——使我国对大多数发达国家出口的工业品及半制成品享受普惠制待遇；

——享受发展中国家成员的大多数优惠或过渡期安排；

——享受其他世贸组织成员开放或扩大货物、服务市场准入的利益；

——利用世贸组织的争端解决机制，公平、客观、合理地解决与其他国家的经贸摩擦，营造良好的经贸发展环境；

——参加多边贸易体制的活动获得国际经贸规则的决策权；

——享受世贸组织成员利用各项规则、采取例外、保证措施等促进本国经贸发展的权利。

二、在享受权利的同时，我国也应依世贸组织规则履行相应的义务。主要体现在：

——在货物、服务、知识产权等方面，给予其他成员最惠国待遇、国民待遇；

——依照世贸组织相关协议规定，扩大货物、服务的市场准入程度，即具体要求降低关税和规范非关税措施，逐步扩大服务贸易市场开放；

——按《知识产权协定》规定，进一步规范知识产权保护；

——按争端解决机制与其他成员公正地解决贸易摩擦，不能搞单边报复；

——增加贸易政策、法规的透明度；

——规范货物贸易中对外资的投资措施；

——按在世界出口中所占比例缴纳一定会费。

三、WTO的“市场准入”和“互惠互利”规则。

我国加入WTO之后，其基本权利和义务的依据是WTO的规则，WTO的最重要规则包括“市场准入”和“互惠互利”。

（一）市场准入规则。WTO一系列协定或协议都要求成员分阶段逐步实行贸易自由化，以此扩大市场准入水平，促进市场的合理竞争和适度保护。主要包括4个方面：

1. 《1994年关贸总协定》要求各成员逐步开放市场，即降低关税和取消对进口的数量限制，以允许外国商品进入本国市场与国产品进行竞争。这些逐步开放的承诺具有约束性，并通过非歧视贸易原则加以实施，而且要承诺不能随意把关税重新提高到超过约束的水平，除非得到WTO的允

许。

2. 其他货物贸易协议也要求各成员逐步开放市场。如《农业协议》要求各成员将现行的对农产品贸易的数量限制进行关税化，并承诺不再使用非关税措施管理农产品贸易和逐渐降低关税水平；这类协议还包括《海关估价协议》、《贸易的技术性壁垒协议》、《动植物检疫协议》等。

3. 服务贸易的市场准入。《服务贸易总协定》(GATS)是WTO规则中的一个重要部分，是GATT第8轮多边谈判——乌拉圭回合最后于1994年4月15日签署的，共包括29条和8个附件，宗旨是逐步实现服务贸易自由化。其核心内容是：

(1) 市场准入。每一缔约方通过4种方式（跨境交付、境外消费、商业存在、自然人流动）向其他缔约方逐步开放服务市场。一方给予其他缔约方的服务和服务提供者的待遇，应不低于其在开放服务市场的减让表中已承诺提供的待遇。

(2) 国民待遇。给予其他缔约方的服务和服务提供者的待遇不应低于给予其本国相同的服务和服务提供者的待遇。

(3) 最惠国待遇。每一缔约国给予任何缔约国的服务或服务提供者的待遇，除符合有关免除条款规定者外，应立即无条件地以不低于前述待遇给予其他任何缔约方相同的服务或服务提供者。

(4) 透明度。除非在紧急情况下，应迅速将涉及或影响本协定实施的所有有关适用的措施，最迟在它们生效以前予以公布。每一缔约方对现行法律、法规或行政规定，如有任何新的规定或有所改变以致严重影响本协定有关服务贸易的